

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岭南职院字〔2014〕3号

签发人：李峻

关于印发《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 维稳工作体系及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中心、馆（室）：

现将《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维稳工作体系及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

2014年5月20日

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 维稳工作体系及应急预案

为贯彻中央、省委及教育工委关于维护高校安全稳定工作的有关精神以及有关教育系统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等要求，促进学院稳定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理政治性突发事件，确保学院持续稳定，着力构建和谐、平安校园，结合学院实际，制定学院敏感时期校园维稳工作应急预案。具体如下：

一、敏感时期易发生突发性、群体性事件的范围

（一）境内外敌对势力、“三股势力”、非法宗教势力、“法轮功”等邪教组织、企图明显的非政府组织对高校的渗透、煽动和破坏活动。

（二）社会的不稳定因素，如社会治安问题、社会重大改革问题以及党内腐败问题等对高校稳定工作产生的影响。

（三）随着学校自身教育改革的深化和事业的发展，产生的新矛盾与新问题。

（四）校园网络中出现的不安定因素。

二、组织机构及工作职责

（一）成立学院维稳安全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领导全院的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长：校长

副组长：党委书记、执行校长

成员：校领导、各职能部门负责人、二级学院院长

（二）领导小组下设维稳办公室（简称维稳办）和维稳工作小组，负责具体工作的落实。

1. 维稳办负责学院敏感时期校园维稳工作的统筹协调工作，挂靠在学院行政服务中心，办公室主任由行政服务中心负责人兼任，成员由各工作小组副组长及主要工作人员组成。

2. 根据维稳群体对象以及工作条块分工，具体设置学生组、教师组、网络组、宣传组、后勤安保组等五个维稳工作小组。

学生组：组长由分管学生工作的校领导担任，副组长由学生事务中心负责人担任，成员由各二级学院副院长（学务）组成；

教师组：组长由分管人力资源工作的校领导担任，副组长由人力资源中心负责人担任，成员由各二级学院院长组成；

网络组：组长由分管图文信息工作的校领导担任，副组长由网络中心负责人担任，成员由网络中心主要工作人员组成；

宣传组：组长由分管宣传工作的校领导担任，副组长由宣传部负责人担任，成员由宣传部、集团品牌中心主要工作人员组成；

后勤安保组：组长由分管后勤安保工作的校领导担任，副组长由后勤安保中心负责人担任，成员由后勤安保中心主要工作人员组成。

（三）工作职责

1. 学院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1）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维护稳定的文件指示精神和工作部署。

（2）健全学院维护稳定的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完善

规章制度，严格工作程序。

(3) 把握学院稳定形势，统筹意识形态、民族宗教、防范处理邪教、校园安全、网络信息安全、学院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群众来访、处理群体性事件、中外交流、留学生管理、食品安全等涉及高校稳定的各项工作。

(4) 定期听取各部门、各单位和维稳办公室工作的情况汇报，并进行汇总和研判。

(5) 定期预测分析校内外动态和学院可能存在的不稳定因素，组织全院做好防范工作。

(6) 及时组织相关部门依法依规果断处置院内突发性事件。

2. 维稳办公室主要职责

(1) 综合协调与上级相关部门的联系汇报及与维稳各工作小组的联络工作。

(2) 做好维护稳定各项工作制度与实施方案的制定与组织落实工作。

(3) 积极开展调研，了解相关情况，加强综合分析 with 研判，提出工作建议和方案。

(4) 负责督促维稳制度、措施的落实；检查督促维稳各工作小组及学院各单位维稳工作。

(5) 负责维稳信息的收集、筛选、上报，健全信息渠道，保证维稳信息顺畅通达。

(6) 负责学院维稳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3. 各工作小组及各单位主要工作职责

总要求：在维稳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在维稳办的综合协调指挥下，对校园内各类不安全不稳定因素及突发事件进行防控和处置工作；有权紧急调用处置或救援所需的物资、人

员和设备；第一时间到达突发事件现场，会同主要责任部门及时化解矛盾，控制事态发展，在最短的时间内，依法依规处置事件；及时做好相关信息的通报、上报工作。

具体职责：

（1）学生组：具体负责学生中间不稳定因素的预防及突发事件的紧急处置工作。

（2）教师组：具体负责教师中间不稳定因素的预防及突发事件的紧急处置工作。

（3）网络组：具体负责网络信息安全管理及突发事件的紧急处置工作。

（4）宣传组：具体负责清除和封堵广播、电视、网络等宣传媒体上出现的不利于学校稳定的有害信息，并实行新闻发言人制度。

（5）后勤安保组：具体负责反恐、治安、消防、食堂、公寓、公共服务等方面不稳定不安全因素的预防及突发事件的处置工作。

（6）各单位主要职责：落实维稳工作“一把手工程”，根据“管好自己的人、管好自己的事情、管好自己的阵地”的原则，各单位负责本单位师生以及所管辖区域的政治稳定和安全工作。

三、敏感时期重大突发性事件及群体性事件的预测预警

（一）建立重大突发性事件及群体性事件的监测预警制度，尤其是在敏感时期，各小组成员单位要指定相关人员负责开展对重大突发性事件及群体性事件的日常监测排查工作，建立校园“重点人”管理数据库，发现苗头要采取必要的措施排除化解并及时向上级汇报。

（二）小组成员单位要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和有关政策的

宣传，掌握师生员工的思想动态、确保信息灵通。

（三）加强节假日敏感时期值班制度，各小组成员单位在重大节假日期间敏感时期，必须有人值班，并保证信息畅通。

四、敏感时期突发事件及群体事件处理程序

（一）成员单位和人员获悉发生突发事件和群体性事件信息后，根据事件性质务必在 10 分钟内向相关维稳工作小组组长以及维稳办报告。报告内容包括：发生事件的原因、时间、地点、人数、性质及其它已掌握的情况，要保证信息畅通，反映灵敏。任何成员单位和个人对重大隐患及紧急情况不得隐瞒、缓报和漏报。

（二）维稳办接到报告后，必须立即向领导小组负责人汇报，会同维稳工作小组对情况做出正确的判断、分析后，决定是否启动突发性群体性工作预案，有关成员单位接到重大紧急情况通知后，必须按要求迅速到位，果断处理。

（三）突发性事件及群体性事件的处理要坚持依法行政。按照政策，按照法律法规开展耐心细致的宣传和思想政治工作，动员、疏导人员尽快撤离现场，恢复和维护社会秩序。在处理突发事件或群体性事件中，注意营造与有关人员之间开展协商对话的和谐氛围，促进问题事件的尽快平息。

（四）问题协商调解不成的，现场处理小组应在摸清情况的基础上提出切实可行的处理意见，对明显违反信访政策或故意无理取闹不听劝阻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信访条款规定，请求执法部门按照规定给予训诫和相应的治安处置。

（五）重大突发性群体事件处理结束后，相关部门、人员要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对事件、案件做出理性分析，及时

向领导小组提交事件处理书面报告，内容包括：发生事件的基本情况、原因、处理经过、有关对策、处理结果及后续措施意见。

五、敏感时期突发事件及群体事件处理方法

在处置敏感时期维稳事件过程中，要做到：齐抓共管、全员重视、认识到位、保持一致、态度坚决、措施得力、行动果断；努力把事态控制在学校内，极力解决在萌芽状态；充分利用学院网站、广播电视、宣传橱窗，正面宣传、主动出击、抢占正确舆论引导先机。

根据以下可能发生的具体情况，处置方法如下：

（一）学生在校园内集会、游行

学院领导、相关部门负责人第一时间赶到现场，相关部门负责人员牵头组织辅导员深入一线，采取适当方式，控制学生过激行为，力求包干化解，平息事态。对当事人或煽动者，视情况做好相应的思想工作。

（二）学生聚众出校示威游行

学院领导、相关部门负责人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学生未出校门时在场人员首先坚决阻拦，学生事务中心相关人员及辅导员要赶到一线劝阻疏导参与人员，安抚学生、稳定学生情绪，并重申国家游行示威法的相关规定，力求把事态控制在校内。一旦失控，必须向公安机关报告，同时各部门、各二级学院（部）负责人、辅导员应跟随队伍掌握情况，继续劝阻，维持秩序，防止坏人混入破坏。对违法行为及时取证，配合公安机关打击处理违法人员。

（三）对校外来校宣传鼓动集会、游行

坚决拒之校门外，并报告政府有关部门。对未经上级和学院同意的记者采访、录像坚决拒之校门外，不准入校内。

（四）处置突发性事件后勤保障

由维稳办会同后勤安保中心安排专门车辆，全天候准备，随时待命；同时准备相关物料，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快速反应，及时提供必要的后勤保障。

（五）双休日、节假日应急办法

加强领导，坚持 24 小时值班制度，保证信息畅通。各辅导员要深入学生中做思想政治工作，掌握学生的思想动态和本班学生的去向。对于离校学生（特殊情况回家、看病）的学生事先必须严格履行请假手续，作好相关登记。辅导员必须提出严格具体的要求，掌握学生具体去处。对回家的学生要及时与家长联系确认。保卫人员要加强校园各重点区域的巡视和日常巡逻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妥善的处理。

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

2014 年 5 月 20 日